政策速递 | 疫情扶持,常州出招!快来看看哪些政策与你有关

近日,常州市发布《关于扶持帮助受本轮疫情影响较重企业及困难群众的若干政策》,快来看看哪些政策与你有关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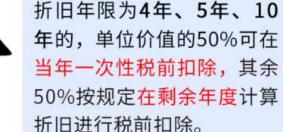
一、企业和个人可以享受哪些税收和财政政策?

符合国家相关政策适用范围的中小微企业 2022年度内



折旧年限为**3年**的可选择一次性税前扣除。

新购置的单位价值500万元以上的设备器具



企业可按季度享受优惠,当年不足扣除形成的亏损,可按规定<mark>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</mark>结转扣除,享受其他延长亏损结转年限政策的企业可按现行规定执行。



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继续按10%加计抵减应纳税额。



免征公交客运、地铁、出租车、 长途客运、班车等公共交通运输服务 增值税。

免征<mark>农产品批发市场、农贸市场</mark>房产 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



免征<mark>城市公交场站等运营用地</mark>城镇 土地使用税。

对承担<mark>商品储备政策性业务的企业</mark> 自用房产、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 使用税。





对受疫情影响严重的住宿餐饮、文体娱乐、交通运输、旅游、零售、仓储等行业纳税人和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,暂免征收2022年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其他行业纳税人<mark>生产经营确有困难的</mark>,可申请减免房产税、城镇土地使用税。





承租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(包括全资、控股和实际控制企业)国有房屋(含场地)的服务业小微企业(含民办非企业)和个体工商户,2022年3月-8月租金全免。我市在市外的国有房屋租金减免按照属地政策执行。





二、稳岗就业方面有哪些具体政策?

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在1年以上的统筹地区,对不裁员、少裁员的企业继续实施普惠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。

2022年度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

60% 最高提至

90%



符合条件的困难企业, 经批准可继续缓缴养老、失 业和工伤三项社会保险费, 缓缴期最长6个月;





对上年度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备付期限在1年以上的统筹地区,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旅游企业阶段性实施缓缴失业保险费政策,期限不超过一年,缓缴期间免收滞纳金,不影响企业信用和



职工个人权益记录。

继续实施国家阶段性<mark>降</mark> 低失业保险费率政策。





继续开展<mark>职业技能培训,</mark> 按规定落实培训补贴政策。





三、文旅行业的支持政策有哪些?



- ★ 市级安排不低于2000万元专项经费,用于支持 文旅行业消费复苏、重点企业纾困和对A级景区、 乡村旅游重点村提质扩容项目扶持。
- ★ 鼓励各级文化产业园区减免园区内中小微文化企业房租。
- ★ 继续按80%比例暂退旅游服务质量保证金。
- ★ 鼓励和支持星级酒店、A级景区、旅游民宿、旅行社、文娱企业等开展各种促销活动,顺延景区年票有效使用期限。





四、企业核酸检测和防疫消杀可以补贴吗?



鼓励各辖市区对零售、餐饮企业 免费开展员工定期核酸检测,对企业防 疫、消杀支出给予补贴支持。





五、对房地产行业有哪些支持政策?



因疫情影响开发建设进度的商品房项目,经综合研判后,其一次性申领商品房预售许可规模可适当降低。

因疫情影响,未交付的在建在售商 品房项目,交付期限可顺延30日。





受疫情影响企业经营困难的,可 按规定申请阶段性降低住房公积金缴 存比例或缓缴,待经济效益好转后恢 复正常缴存并补缴缓缴金额。单位申 请缓缴期间,不影响职工申请个人住 房公积金贷款。





六、因疫情防控无法领取健康证明怎么办?



食品生产经营从业人员所持健康证明在2022年3月13日后(含3月13日)有效期届满,疫情防控期间无法领取新证的,健康证明视为有效,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轮疫情解除后30天。





七、对困难低收入群体有什么价格补贴政策?

本轮疫情期间,在物价指数未达到价格补贴启动条件的情况下,增发一次临时价格补贴,标准为200元/人(户),发放对象为10类低收入群体。







八、上述政策的有效期限到什么时候?

以上政策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,未特别注明时限的,<mark>有效期至2022年底</mark>。如国家和省出台同类的政策,原则上按"取高不重复"原则执行。

如果想进一步了解相关情况,请咨询12345。